

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2024 年 12 月

释 义

本说明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捷贝通	指	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捷贝通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系捷贝通股份的前身
成都艾德文	指	成都艾德文企业管理顾问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擎达	指	上海擎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杭州淳益	指	杭州淳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香融创投	指	成都市香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西安擎川	指	西安擎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春阳睿颂	指	深圳春阳睿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春阳泓鑫	指	深圳春阳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北京又东	指	北京又东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南京又东	指	南京又东六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荣盛创投	指	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历史股东
北京艾德文	指	北京艾德文管理顾问中心（有限合伙），曾系捷贝通股份员工持股平台，已于2022年1月25日注销
重要控股子公司	指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重要控股子公司”是指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合并财务报表10%以上的各级子公司。四川捷贝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
四川捷贝通	指	四川捷贝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

本说明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说明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一、捷贝通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

捷贝通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如下：

1、2013 年 4 月，捷贝通有限设立

2013 年 3 月 2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下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京吕）名称预核（内）字[2013]第 0041935 号），预先核准“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名称。

2013 年 4 月 20 日，曾斌、唐新荣、何涛、宝森磊、罗毅、郭彬、熊艳艳签订《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章程》，决定设立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确定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曾斌认缴出资 650 万元，熊艳艳认缴出资 60 万元，唐新荣认缴出资 100 万元，罗毅、郭彬各认缴出资 50 万元，宝森磊、何涛各认缴出资 45 万元。公司设立时，曾斌实际缴付出资 297.5 万元，剩余 352.5 万元于 2015 年 4 月 25 日前分期缴付；唐新荣实际缴付出资 100 万元；何涛实际缴付出资 22.5 万元，剩余 22.5 万元于 2015 年 4 月 25 日前分期缴付；宝森磊实际缴付出资 45 万元；罗毅实际缴付出资 25 万元，剩余 25 万元于 2015 年 4 月 25 日前分期缴付；郭彬实际缴付出资 50 万元；熊艳艳实际缴付出资 60 万元。

2013 年 4 月 27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14015848240）。

捷贝通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650.00	297.50	货币	65.00
2	唐新荣	100.00	100.00	货币	10.00
3	熊艳艳	60.00	60.00	货币	6.00
4	罗毅	50.00	25.00	货币	5.00
5	郭彬	50.00	50.00	货币	5.00
6	何涛	45.00	22.50	货币	4.50

7	宝森磊	45.00	45.00	货币	4.50
合计		1,000.00	600.00	-	100.00

2017 年 11 月 25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书》（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159 号），确认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捷贝通有限（筹）已收到曾斌、唐新荣、熊艳艳、郭彬、宝森磊、罗毅、何涛首次缴纳的实收资本 6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2014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15 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唐新荣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9%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以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给熊艳艳，同意何涛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5%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45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22.50 万元）以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转让给熊艳艳；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唐新荣、何涛分别与熊艳艳签订《个人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唐新荣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9%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90 万元）作价 90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约定何涛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5%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45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22.50 万元）作价 45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根据对股权转让双方何涛、熊艳艳的访谈或其确认并经核查相应转账凭证，何涛向熊艳艳转让其所持捷贝通有限 4.5%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45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22.50 万元）时的实际转让对价为 22.50 万元，并由熊艳艳承担后续剩余 22.5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熊艳艳已足额支付前述股权转让价款。

2014 年 7 月 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650.00	297.50	货币	65.00

2	熊艳艳	195.00	172.50	货币	19.50
3	罗毅	50.00	25.00	货币	5.00
4	郭彬	50.00	50.00	货币	5.00
5	宝森磊	45.00	45.00	货币	4.50
6	唐新荣	10.00	10.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0	600.00	-	100.00

3、2014年9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至5,000万元

2014年9月18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曾斌认缴2,600万元，宝森磊认缴180万元，唐新荣认缴40万元，罗毅认缴200万元，郭彬认缴200万元，熊艳艳认缴780万元，均为货币认缴出资；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9月2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3,250.00	297.50	货币	65.00
2	熊艳艳	975.00	172.50	货币	19.50
3	罗毅	250.00	25.00	货币	5.00
4	郭彬	250.00	50.00	货币	5.00
5	宝森磊	225.00	45.00	货币	4.50
6	唐新荣	50.00	10.00	货币	1.00
合计		5,000.00	600.00	-	100.00

4、2014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至5,250万元

2014年11月22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5,250万元，新增250万元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向国彬认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3,250.00	297.50	货币	61.90
2	熊艳艳	975.00	172.50	货币	18.57
3	罗毅	250.00	25.00	货币	4.76
4	向国彬	250.00	0.00	货币	4.76
5	郭彬	250.00	50.00	货币	4.76
6	宝森磊	225.00	45.00	货币	4.29
7	唐新荣	50.00	10.00	货币	0.95
合计		5,250.00	600.00	-	100.00

5、2015 年 4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至 5,5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5 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250 万元增至 5,500 万元，新增 250 万元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钟颖认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4 月 2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3,250.00	297.50	货币	59.09
2	熊艳艳	975.00	172.50	货币	17.73
3	罗毅	250.00	25.00	货币	4.55
4	向国彬	250.00	0.00	货币	4.55
5	郭彬	250.00	50.00	货币	4.55
6	钟颖	250.00	50.00	货币	4.55
7	宝森磊	225.00	45.00	货币	4.09

8	唐新荣	50.00	10.00	货币	0.91
合计		5,500.00	650.00	-	100.00

2017 年 11 月 28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书》（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160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捷贝通有限已收到钟颖新增货币出资人民币 50 万元，捷贝通有限实收资本为 650 万元。

6、2015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27 日，捷贝通有限对公司章程中股东情况进行修订，宝森磊不再作为公司股东。根据对当时捷贝通有限股东的访谈或就部分股东情况的间接确认，彼时工商登记管理部门要求提交的变更材料中未包含股东会决议，因此在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征求股东意见知晓同意后，公司股东未签署书面股东会决议，各股东同意该等股权转让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2015 年 4 月 28 日，宝森磊与熊艳艳签订《个人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宝森磊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09%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25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45 万元）作价 225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根据对股权转让双方熊艳艳的访谈或就宝森磊情况的间接确认并经核查相应转账凭证，宝森磊向熊艳艳转让其所持捷贝通有限 4.09%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25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45 万元）时的实际转让对价为 45 万元，并由熊艳艳承担后续剩余 18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熊艳艳已足额支付前述股权转让价款。

2015 年 6 月 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3,250.00	297.50	货币	59.09
2	熊艳艳	1,200.00	217.50	货币	21.82
3	罗毅	250.00	25.00	货币	4.55
4	向国彬	250.00	0.00	货币	4.55

5	郭彬	250.00	50.00	货币	4.55
6	钟颖	250.00	50.00	货币	4.55
7	唐新荣	50.00	10.00	货币	0.91
合计		5,500.00	650.00	-	100.00

7、2016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0 月 27 日，捷贝通有限对公司章程中股东情况进行修订，向国彬不再作为公司股东。根据对当时捷贝通有限股东的访谈或就部分股东情况的间接确认，彼时工商登记管理部门要求提交的变更材料中未包含股东会决议，因此在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征求股东意见知晓同意后，公司股东未签署书面股东会决议，各股东同意该等股权转让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2016 年 1 月 10 日，向国彬与熊艳艳签订《个人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国彬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55%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5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该等实缴注册资本的情况系根据银行单据及对熊艳艳、向国彬的访谈或间接确认）作价 250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根据对股权转让双方熊艳艳的访谈或就向国彬情况的间接确认，向国彬向熊艳艳转让其所持捷贝通有限 4.55%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5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时的实际转让对价为 50 万元，并由熊艳艳承担后续剩余 200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

2016 年 1 月 2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3,250.00	297.50	货币	59.09
2	熊艳艳	1,450.00	267.50	货币	26.36
3	罗毅	250.00	25.00	货币	4.55
4	郭彬	250.00	50.00	货币	4.55
5	钟颖	250.00	50.00	货币	4.55
6	唐新荣	50.00	10.00	货币	0.91

合计	5,500.00	700.00	-	100.00
----	----------	--------	---	--------

8、2016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27 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罗毅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55% 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50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6 月 29 日，罗毅与熊艳艳签订《个人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罗毅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55% 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50 万元，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25 万元）作价 25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并由熊艳艳承担后续剩余 225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熊艳艳已足额支付前述股权转让价款。

2016 年 7 月 1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
1	曾斌	3,250.00	297.50	货币	59.09
2	熊艳艳	1,700.00	292.50	货币	30.91
3	郭彬	250.00	50.00	货币	4.55
4	钟颖	250.00	50.00	货币	4.55
5	唐新荣	50.00	10.00	货币	0.91
合计		5,500.00	700.00	-	100.00

9、2016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7 月 27 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郭彬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55% 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50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8 月 15 日，郭彬与熊艳艳签订《个人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郭彬将其持有的捷贝通有限 4.55% 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5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作价 50 万元转让给熊艳艳，并由熊艳艳承担后续剩余 200 万元认缴注

册资本的实缴义务，熊艳艳已足额支付前述股权转让价款。

2016 年 8 月 2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3,250.00	297.50	货币	59.09
2	熊艳艳	1,950.00	342.50	货币	35.45
3	钟颖	250.00	50.00	货币	4.55
4	唐新荣	50.00	10.00	货币	0.91
合计		5,500.00	700.00	-	100.00

10、2017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至 1,0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10 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500 万元减少至 1,000 万元，减资后的注册资本为：唐新荣出资 10 万元，熊艳艳出资 342.5 万元，曾斌出资 579.5 万元，钟颖出资 50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7 年 4 月 25 日，捷贝通有限在《北京晚报》刊登减资公告。

2017 年 6 月 1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597.50	597.50	货币	59.75
2	熊艳艳	342.50	342.50	货币	34.25
3	钟颖	50.00	50.00	货币	5.00
4	唐新荣	10.00	10.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2017 年 11 月 28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书》（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162 号），经审验，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捷贝通有限已收到曾斌新增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捷贝通有限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

11、2017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至 1,358 万元

2017 年 7 月 15 日，捷贝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1,35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北京艾德文出资 288 万元、新股东张美珊出资 70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7 年 7 月 20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曾斌	597.50	597.50	货币	44.00
2	熊艳艳	342.50	342.50	货币	25.22
3	北京艾德文	288.00	288.00	货币	21.21
4	张美珊	70.00	70.00	货币	5.15
5	钟颖	50.00	50.00	货币	3.68
6	唐新荣	10.00	10.00	货币	0.74
合计		1,358.00	1,358.00	-	100.00

2017 年 11 月 28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书》（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163 号），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捷贝通有限已收到张美珊新增货币出资人民币 70 万元，北京艾德文新增货币出资人民币 288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8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358 万元。

12、2017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变更核准

2017 年 8 月 2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下发《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京昌）名称变核（内）字[2017]第 0043917 号），核准公司名称变

更为“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会决议

2017 年 12 月 8 日，捷贝通有限召开 2017 年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14,479,922.51 元中的 13,580,000 元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1,35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由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3）审计

2017 年 11 月 27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7 月、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17]第 011464 号）。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捷贝通有限的净资产为 14,479,922.51 元。

（4）评估

2017 年 12 月 7 日，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拟企业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 1296 号）。经评估，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573.39 万元。

2021 年 2 月 27 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 1296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复核报告》（坤元评咨[2021]27 号），对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拟企业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编号：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 1296 号）进行了复核。

（5）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7 年 12 月 8 日，捷贝通有限股东曾斌、熊艳艳、北京艾德文、张美珊、钟颖、唐新荣共同签订《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整体变更基准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公司全部 6 名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将捷贝通有限经审计净资产 14,479,922.51 元中的 13,580,000 元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1,358 万股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公司

的资本公积金。

(6) 召开创立大会

2017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均出席会议，同意将捷贝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起人抵作股款的资产作价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整体变更设立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同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的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建立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7) 签署公司章程

2017 年 12 月 24 日，全体发起人股东签署了《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8) 验资

2017 年 12 月 9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北京捷贝通石油技术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书》（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164 号），对捷贝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出资进行验证。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12 月 9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3,580,000 元，股本为 13,580,000 元。

(9)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12 月 2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为捷贝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067275674R），捷贝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597.50	44.00
2	熊艳艳	342.50	25.22
3	北京艾德文	288.00	21.21
4	张美珊	70.00	5.15

5	钟颖	50.00	3.68
6	唐新荣	10.00	0.74
合计		1,358.00	100.00

13、2018 年 8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至 1,468 万元

2018 年 6 月 15 日，捷贝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358 万元增至 1,46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10 万元由新股东上海擎达认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8 年 6 月 19 日，上海擎达与捷贝通、曾斌、熊艳艳、张美珊、钟颖、唐新荣、北京艾德文签署《增资协议》，约定上海擎达以 1,98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10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8 年 8 月 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向捷贝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597.50	40.70
2	熊艳艳	342.50	23.33
3	北京艾德文	288.00	19.62
4	上海擎达	110.00	7.49
5	张美珊	70.00	4.77
6	钟颖	50.00	3.41
7	唐新荣	10.00	0.68
合计		1,468.00	100.00

14、2019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至 2,936 万元

2019 年 6 月 13 日，捷贝通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议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4,68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 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14,680,000 股。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捷贝通注册资本由 1,468 万元增至 2,936 万元。

2019年6月25日，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捷贝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1,195.00	40.70
2	熊艳艳	685.00	23.33
3	北京艾德文	576.00	19.62
4	上海擎达	220.00	7.49
5	张美珊	140.00	4.77
6	钟颖	100.00	3.41
7	唐新荣	20.00	0.68
合计		2,936.00	100.00

15、2019年7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9年7月17日，熊艳艳与高炎康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熊艳艳以490.05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1.124%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33万元）转让给高炎康。同日，熊艳艳与费禹铭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熊艳艳以994.95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2.282%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67万元）转让给费禹铭。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1,195.00	40.70
2	熊艳艳	585.00	19.93
3	北京艾德文	576.00	19.62
4	上海擎达	220.00	7.49
5	张美珊	140.00	4.77
6	钟颖	100.00	3.41
7	费禹铭	67.00	2.28

8	高炎康	33.00	1.12
9	唐新荣	20.00	0.68
合计		2,936.00	100.00

16、2019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至 3,178.42 万元

2019 年 8 月 27 日，捷贝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引进股东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936 万元增至 3,178.42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西安擎川认缴 90.91 万元、杭州淳益认缴 109.09 万元、王亮认缴 42.42 万元，认购价格为 16.5 元/股；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9 年 9 月 6 日，西安擎川、杭州淳益、王亮与捷贝通、曾斌、熊艳艳、张美珊、钟颖、唐新荣、北京艾德文、上海擎达、费禹铭、高炎康签署《增资协议》，约定西安擎川以 1,5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90.91 万元，杭州淳益以 1,8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09.09 万元，王亮以 7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42.42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其余股东同意放弃对该等增资的认购权。

2019 年 10 月 8 日，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捷贝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1,195.00	37.60
2	熊艳艳	585.00	18.41
3	北京艾德文	576.00	18.12
4	上海擎达	220.00	6.92
5	张美珊	140.00	4.40
6	杭州淳益	109.09	3.43
7	钟颖	100.00	3.15
8	西安擎川	90.91	2.86
9	费禹铭	67.00	2.11

10	王亮	42.42	1.33
11	高炎康	33.00	1.04
12	唐新荣	20.00	0.63
合计		3,178.42	100.00

17、2019 年 11 月，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至 6,356.84 万元

2019 年 11 月 11 日，捷贝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权益分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31,784,2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 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31,784,200 股。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178.42 万元增至 6,356.84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9 年 11 月 22 日，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捷贝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90.00	37.60
2	熊艳艳	1,170.00	18.41
3	北京艾德文	1,152.00	18.12
4	上海擎达	440.00	6.92
5	张美珊	280.00	4.40
6	杭州淳益	218.18	3.43
7	钟颖	200.00	3.15
8	西安擎川	181.82	2.86
9	费禹铭	134.00	2.11
10	王亮	84.84	1.33
11	高炎康	66.00	1.04
12	唐新荣	40.00	0.63
合计		6,356.84	100.00

18、2020 年 9 月，股份公司注册地址迁址变更

2020 年 6 月 1 日，捷贝通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至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兴业大道一段 1105 号附 108 号；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0 年 9 月 1 日，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捷贝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19、2020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份转让、第五次增资至 6,528.9832 万元

2020 年 6 月 1 日，捷贝通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引进股东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拟由 6,356.84 万元增至 6,865.3872 万元，共增加 508.5472 万股股份，由荣盛创投、王志坚共同以 15.7311 元/股价格认购，其中荣盛创投拟认缴 27.9701 万元、王志坚拟认缴 480.5771 万元，其余 7,491.4528 万元拟计入资本公积，其余股东同意放弃对该等增资的认购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20 年 6 月 30 日，荣盛创投、王志坚与捷贝通、曾斌、熊艳艳等 12 名股东签订《增资协议》，约定荣盛创投向捷贝通增资人民币 440 万元认购捷贝通新增股份 27.9701 万股，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王志坚向捷贝通增资人民币 7,560 万元认购捷贝通新增股份 480.5771 万股，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同日，王志坚与曾斌、熊艳艳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王志坚以 4,750 万元受让曾斌、熊艳艳所持的捷贝通 3,178,420 股股份，其中，王志坚以 43,699,994 元受让熊艳艳持有的捷贝通 2,924,146 股股份，以 3,800,006 元受让曾斌持有的捷贝通 254,274 股股份。

2020 年 9 月 18 日，捷贝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因相关股份交割实际情况相应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鉴于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王志坚实际支付《增资协议》项下增资认购款 2,268 万元（剩余 5,292 万元未支付）、荣盛创投实际支付《增资协议》项下全部增资认购款 440 万元，根据实际付款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 6,356.84 万元增至 6,528.9832 万元，其中由王志坚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44.1731

万元，由荣盛创投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7.9701 万元，其余 2,535.856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20 年 10 月 10 日，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捷贝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6.22
2	北京艾德文	1,152.0000	17.64
3	熊艳艳	877.5854	13.44
4	王志坚	462.0151	7.08
5	上海擎达	440.0000	6.74
6	张美珊	280.0000	4.29
7	杭州淳益	218.1800	3.34
8	钟颖	200.0000	3.06
9	西安擎川	181.8200	2.78
10	费禹铭	134.0000	2.05
11	王亮	84.8400	1.30
12	高炎康	66.0000	1.01
13	唐新荣	40.0000	0.61
14	荣盛创投	27.9701	0.43
合计		6,528.9832	100.00

20、2020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六次增资至 7,414.6181 万元

2020 年 11 月 22 日，捷贝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鉴于王志坚已根据荣盛创投、王志坚与捷贝通、曾斌、熊艳艳等 12 名股东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签订的《增资协议》的约定支付全部剩余增资款 5,292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6,528.9832 万元增加至 6,865.3872 万元；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增资扩股引进股东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7,414.6181 万元，其中香融创投以 3,600 万元认购 205.9616 万股，王志坚以 4,000 万元认购 228.8462 万股，荣盛创投以 2,000 万元认购 114.4231 万股，其余部分

计入资本公积，其余股东同意放弃对该等增资的认购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香融创投、王志坚、荣盛创投与捷贝通及曾斌、熊艳艳等 14 名股东签订《增资协议》，约定香融创投以 3,600 万元认购捷贝通新增股份 205.9616 万股，王志坚以 4,000 万元认购捷贝通新增股份 228.8462 万股，荣盛创投以 2,000 万元认购捷贝通新增股份 114.4231 万股，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12 月 9 日，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捷贝通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北京艾德文	1,152.0000	15.54
3	王志坚	1,027.2653	13.85
4	熊艳艳	877.5854	11.84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张美珊	280.0000	3.78
7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8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9	钟颖	200.0000	2.70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荣盛创投	142.3932	1.92
12	费禹铭	134.0000	1.81
13	王亮	84.8400	1.14
14	高炎康	66.0000	0.89
15	唐新荣	40.0000	0.54
合计		7,414.6181	100.00

经核查，增资方香融创投系成都市新都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下属的国有企业，其已就本次投资捷贝通事项履行如下程序：

2020 年 9 月，成都市新都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80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香投集团 2020 年度投资计划（送审稿）》，计划对捷贝通股权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

为 3,600 万。

2020 年 11 月 9 日，四川天润华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天润华邦评报字(2020)第 F12-2 号)，确认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捷贝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结果为 127,072.74 万元，捷贝通总股本为 6,356.84 万股，每股价值为 19.99 元。

2020 年 11 月 19 日，成都香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成都市香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按捷贝通公司投前估值 120,000 万元增资人民币 3,600 万元，认购捷贝通公司新增股份 205.9616 万股,其中 205.9616 万元计入捷贝通公司注册资本，其余 3,394.0384 万元计入捷贝通公司资本公积，取得捷贝通公司增资后的股份比例为 2.7778%，并签署相关协议。

21、2021 年 9 月，股份公司第三次股份转让

2021 年 9 月 24 日，熊艳艳与春阳睿颂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熊艳艳以 2,2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 1.6296%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1,208,308 元）转让给春阳睿颂。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北京艾德文	1,152.0000	15.54
3	王志坚	1,027.2653	13.85
4	熊艳艳	756.7546	10.21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张美珊	280.0000	3.78
7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8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9	钟颖	200.0000	2.70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荣盛创投	142.3932	1.92

12	费禹铭	134.0000	1.81
13	春阳睿颂	120.8308	1.63
14	王亮	84.8400	1.14
15	高炎康	66.0000	0.89
16	唐新荣	40.0000	0.54
合计		7,414.6181	100.00

22、2021 年 10 月，股份公司第四次股份转让

2021 年 10 月 25 日，荣盛创投与王志坚、陈作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荣盛创投以 1,701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1.26%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934,231 元）转让给王志坚，荣盛创投以 382.32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28%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210,000 元）转让给陈作为。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北京艾德文	1,152.0000	15.54
3	王志坚	1,120.6884	15.11
4	熊艳艳	756.7546	10.21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张美珊	280.0000	3.78
7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8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9	钟颖	200.0000	2.70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费禹铭	134.0000	1.81
12	春阳睿颂	120.8308	1.63
13	王亮	84.8400	1.14
14	高炎康	66.0000	0.89

15	唐新荣	40.0000	0.54
16	荣盛创投	27.9701	0.38
17	陈作为	21.0000	0.28
合计		7,414.6181	100.00

23、2021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五次股份转让

2021 年 12 月 1 日，北京艾德文与成都艾德文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北京艾德文以 897.544958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 15.5369%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1,152 万元）转让给成都艾德文。考虑到公司已自北京迁址至成都，在成都当地设立员工持股平台有利于管理，因此公司新设员工持股平台成都艾德文以承接原员工持股平台北京艾德文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成都艾德文合伙人及持股结构与北京艾德文当时合伙人及持股结构一致，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当时北京艾德文合伙人已缴付的全部出资总额。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成都艾德文	1,152.0000	15.54
3	王志坚	1,120.6884	15.11
4	熊艳艳	756.7546	10.21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张美珊	280.0000	3.78
7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8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9	钟颖	200.0000	2.70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费禹铭	134.0000	1.81
12	春阳睿颂	120.8308	1.63
13	王亮	84.8400	1.14

14	高炎康	66.0000	0.89
15	唐新荣	40.0000	0.54
16	荣盛创投	27.9701	0.38
17	陈作为	21.0000	0.28
合计		7,414.6181	100.00

24、2021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六次股份转让

2021 年 12 月 8 日，春阳泓鑫与荣盛创投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荣盛创投以 5,092,593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38%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279,701 元）转让给春阳泓鑫。同日，春阳泓鑫与张美珊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张美珊以 4,907,407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36%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269,530 元）转让给春阳泓鑫。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成都艾德文	1,152.0000	15.54
3	王志坚	1,120.6884	15.11
4	熊艳艳	756.7546	10.21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张美珊	253.0470	3.41
7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8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9	钟颖	200.0000	2.70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费禹铭	134.0000	1.81
12	春阳睿颂	120.8308	1.63
13	王亮	84.8400	1.14
14	高炎康	66.0000	0.89

15	春阳泓鑫	54.9231	0.74
16	唐新荣	40.0000	0.54
17	陈作为	21.0000	0.28
合计		7,414.6181	100.00

25、2021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七次股份转让

2021 年 12 月 23 日，廖叶珍与唐新荣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唐新荣以 1,500,000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11%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82,385 元）转让给廖叶珍。同日，廖叶珍与张美珊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张美珊以 2,000,000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15%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109,846 元）转让给廖叶珍。同日，廖叶珍与钟颖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钟颖以 1,500,000 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11%的股份（对应注册资本 82,385 元）转让给廖叶珍。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成都艾德文	1,152.0000	15.54
3	王志坚	1,120.6884	15.11
4	熊艳艳	756.7546	10.21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张美珊	242.0624	3.26
7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8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9	钟颖	191.7615	2.59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费禹铭	134.0000	1.81
12	春阳睿颂	120.8308	1.63
13	王亮	84.8400	1.14

14	高炎康	66.0000	0.89
15	春阳泓鑫	54.9231	0.74
16	唐新荣	31.7615	0.43
17	廖叶珍	27.4616	0.37
18	陈作为	21.0000	0.28
合计		7,414.6181	100.00

26、2022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八次股份转让

2022 年 6 月 17 日，熊艳艳与北京又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熊艳艳以 675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5%的股份（对应股份 370,731 股）转让给北京又东。同日，熊艳艳与南京又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熊艳艳以 509.8037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3776%的股份（对应股份 280,000 股）转让给南京又东。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成都艾德文	1,152.0000	15.54
3	王志坚	1,120.6884	15.12
4	熊艳艳	691.6815	9.33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张美珊	242.0624	3.26
7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8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9	钟颖	191.7615	2.59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费禹铭	134.0000	1.81
12	春阳睿颂	120.8308	1.63
13	王亮	84.8400	1.14

14	高炎康	66.0000	0.89
15	春阳泓鑫	54.9231	0.74
16	北京又东	37.0731	0.50
17	唐新荣	31.7615	0.43
18	南京又东	28.0000	0.38
19	廖叶珍	27.4616	0.37
20	陈作为	21.0000	0.28
合计		7,414.6181	100.00

27、2023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九次股份转让

2023 年 3 月 10 日，张美珊与王志坚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张美珊以 809.2123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捷贝通股份 0.6743%的股份（对应股份 500,000 股）转让给王志坚。

本次变更完成后，捷贝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曾斌	2,364.5726	31.89
2	王志坚	1,170.6884	15.79
3	成都艾德文	1,152.0000	15.54
4	熊艳艳	691.6815	9.33
5	上海擎达	440.0000	5.93
6	杭州淳益	218.1800	2.94
7	香融创投	205.9616	2.78
8	张美珊	192.0624	2.59
9	钟颖	191.7615	2.59
10	西安擎川	181.8200	2.45
11	费禹铭	134.0000	1.81
12	春阳睿颂	120.8308	1.63
13	王亮	84.8400	1.14

14	高炎康	66.0000	0.89
15	春阳泓鑫	54.9231	0.74
16	北京又东	37.0731	0.50
17	唐新荣	31.7615	0.43
18	南京又东	28.0000	0.38
19	廖叶珍	27.4616	0.37
20	陈作为	21.0000	0.28
合计		7,414.6181	100.00

二、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四川捷贝通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

四川捷贝通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如下：

1、2014 年 12 月，四川捷贝通设立

2014 年 12 月 17 日，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川工商）登记内名预核字 [2014]第 034468 号），预先核准“四川捷贝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名称。

2014 年 12 月 18 日，捷贝通有限签订《四川捷贝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决定设立四川捷贝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捷贝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确定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全部由捷贝通有限认缴。

2014 年 12 月 24 日，遂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四川捷贝通有限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900000070759）。

四川捷贝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捷贝通有限	2,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2,000.00	-	100.00

2、2017 年 5 月，注册地址迁址变更

2017 年 3 月 6 日，四川捷贝通之唯一股东捷贝通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同意

将公司注册地址从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区 PCB 标准厂房变更至大英县工业集中发展区梁家坝；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7 年 5 月 13 日，大英县工商管理和质量监督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3、2017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至 2,500 万元

2017 年 9 月 20 日，四川捷贝通之唯一股东捷贝通有限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增加四川捷贝通的注册资本，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500 万元。

2017 年 9 月 29 日，大英县工商管理和质量监督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捷贝通有限	2,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2,500.00	-	100.00

4、2019 年 5 月，第二次增资至 3,500 万元

2019 年 5 月 17 日，四川捷贝通之唯一股东捷贝通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增加四川捷贝通的注册资本，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

2019 年 5 月 17 日，大英县工商管理和质量监督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1	捷贝通	3,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500.00	-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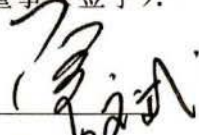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审阅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确认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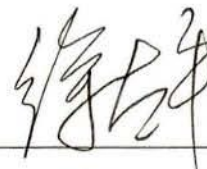
并对其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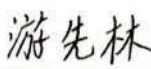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曾斌


敖科


徐太平


游先林


钟朝宏


汤勇


马明慧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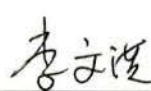

林江


古茜


杜晓华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翼


李文洪

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

(此页无正文，为《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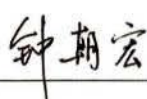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曾斌

敖科

徐太平

游先林


钟朝宏

汤勇

马明慧

全体监事（签字）：

林江

古茜

杜晓华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翼

李文洪

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



（此页无正文，为《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曾斌

敖科

徐太平

游先林

钟朝宏

汤勇

马明慧

全体监事（签字）：

林江

古茜

杜晓华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翼

李文洪

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



（此页无正文，为《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曾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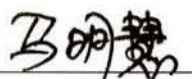
敖科

徐太平

游先林

钟朝宏

汤勇



马明慧

全体监事（签字）：

林江

古茜

杜晓华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翼

李文洪

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



（此页无正文，为《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曾斌

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

